

NEW YORK CITY HOUSING AUTHORITY
紐約市房屋局

解除永久禁住令申請

申請須知:

新申請人士可以繼續填寫此表。重新提出申請人士必須先回答下列問題:
您曾於過去半年通過方法1提出解除永久禁住令申請,但申請被拒絕嗎?

是 否 (請勾選一項)

如答是,您必須於上次申請被拒六(6)個月後才可通過方法1或2重新遞表申請。如果您曾通過方法2提出申請但被拒絕,請參考原申請結果通知書了解可重新申請的日期。曾通過方法2提出申請人士可隨時通過方法1重新遞表申請。

⇒ 此表適用對象: 紐約市房屋局轄下出租房屋的登記住戶。登記住戶是指居住單位租約的簽署人。如果您是登記住戶且曾居住家中的成員被永久註銷戶籍,您可以使用此表。

⇒ 此表用途: 請求紐約市房屋局解除家庭成員的永久禁住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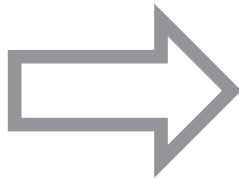
紐約市房屋局將根據以下兩種情況考慮恢復家庭成員的居住資格:

1. 通過積極進取的行動 (詳見方法1 申請說明)
2. 通過觀察期表現 (詳見方法2 申請說明)

登記住戶必須簽署申請表。登記住戶必須證明被註銷戶籍人士已經採取積極進取的行動,改過自新且不再對紐約市房屋局住宅社區的安全構成威脅(請見下列證明方式)。紐約市房屋局將仔細考慮全部證據並根據每宗申請的具體情況予以審批。房屋局會將審批結果寄至申請人的住址。

如有任何疑問或需協助填寫表格,請瀏覽紐約市房屋局網站。申請方法分為兩種。請勾選最適當的方法。隨表附上每種方法使用的申請表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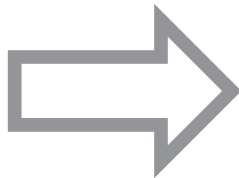
方法 1



方法1:通過積極進取的行動

- 勾選此項並提供文件證明顯示被註銷戶籍人士通過積極進取的行動改過自新且不再對紐約市房屋局住宅社區的安全構成威脅。
- 無論被註銷戶籍人士何時被註銷戶籍,您都可選擇此項。

方法 2



方法2: 通過觀察期表現

- 選擇此項並證明被註銷戶籍人士已在較長的一段時間內"無犯罪"。"無犯罪"是指沒有新的定罪或被逮捕記錄。
- 詳情請查看方法2的列表。

請見所附的方法2 申請說明。



解除永久禁住令申請: 通過積極進取的行動

⇒ 如果您擇選“方法 1” (通過積極進取的行動), 請完成此申請表格。

⇒ 請參照“方法1”的申請說明填寫表格

您的個人資料 (您必須是租約上的登記住戶)

姓名 (名) _____ (姓) _____

地址: _____ (公寓/單元編號)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行政區: _____ 郵編: _____ 公房區名稱: _____

被註銷戶籍人士的個人資料

姓名 (名) _____ (姓)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現居地址: (街道) _____ (公寓/單元編號) _____

(市) _____ (州) _____ (郵編) _____

1. 請說明您對於被註銷戶籍人士已經採取積極進取的行動以及不再對紐約市房屋局住宅社區的安全造成威脅的想法。如有需要, 請另紙回答問題。
-

(如有必要, 請於下頁繼續)



解除永久禁住令申請: 通過積極進取的行動

2. 請隨表附上任何關於積極進取的的證據。請查看"方法1申請說明"(此表第3頁), 了解所需提交的證據類型, 為您的申請提供更充分的理由

登記住戶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交表方法:

請將此表寄至:

**Office of the Tenancy Administrator
New York City Housing Authority 250
Broadway, 6th Floor
New York, NY 10007**

或

親自遞交至:

**Office of Impartial Hearings
New York City Housing Authority 250
Broadway, 2nd Floor
New York, NY 10007**



解除永久禁住令申請: 通過觀察期表現

⇒如果您擇選“方法 2” (通過觀察期表現), 請完成此申請表格。

⇒請參考以下“無犯罪觀察期”列表。表格列舉了每項罪行所需的觀察期。住戶必須等候觀察期結束後才能為被註銷戶籍家庭成員提出解除永久禁住令的申請。觀察期是根據該人士被註銷戶籍前被定罪次數而定。被註銷戶籍人士不可在觀察期間再次被逮捕或定罪。詳情請見隨表附上的“方法2 申請說明”。

禁住令所涉罪行 - 公共財物		禁住令所涉罪行 - 毒品		禁住令所涉罪行 - 暴力	
曾被定罪次數	無犯罪觀察期 (以年計)	曾被定罪次數	無犯罪觀察期 (以年計)	曾被定罪次數	無犯罪觀察期 (以年計)
0次	2年	0次	2年	0次	4年
1次	3年	1次	3年	1次	5年
2-3次	3年	2-3次	4年	2-3次	6年
4-7次	5年	4-7次	5年	4-7次	8年
8次以上	7年	8次以上	7年	8次以上	10年

備註: 若觀察期尚未結束, 您仍可隨時嘗試通過方法1申請, 但必須提供證據說明該人士不會對他人安全造成威脅。

您的個人資料 (您必須是租約上的登記住戶)

姓名 (名字) _____ (姓氏) _____
 地址: _____ (公寓/單元編號)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行政區: _____ 郵編: _____ 住宅區: _____

被註銷戶籍人士的個人資料

姓名 (名字) _____ (姓氏)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現居地址: (街道) _____ (公寓/單元編號) _____
 (市) _____ (州) _____ (郵編) _____

請據您所知的, 註明被註銷戶籍人士的監獄或教養所刑滿釋放日期。如果沒有入獄服刑, 請著名宣判日期:

刑滿或宣判日期: _____

您無需提供更多資料。



解除永久禁住令申請: 通過觀察期表現

登記住戶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交表方法:

請將此表寄至:

**Office of the Tenancy Administrator
New York City Housing Authority 250
Broadway, 6th Floor
New York, NY 10007**

或

親自遞交至:

**Office of Impartial Hearings
New York City Housing Authority 250
Broadway, 2nd Floor
New York, NY 10007**

